

证券代码： 603335 证券简称： 迪生力 公告编号： 2018-003

## 广东迪生力汽配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东迪生力汽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迪生力”或“公司”）于 2018 年 01 月 05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拟将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全球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及“研发中心建设技术改造项目”延期，该议案还需经过股东大会审议，现就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广东迪生力汽配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793 号），公司于 2017 年 6 月 9 日采用网下向投资者询价配售与网上按市值申购向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6,334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3.62 元，募集资金人民币 229,290,8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 200,137,660.00 元。上述募集资金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资，并出具了《验资报告》（瑞华验字【2017】48390001 号）。

###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首次发行所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年产 100 万件旋压（低压）铝合金轮毂技术改造项目”、“全球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及“研发中心建设技术改造项目”三个项目。

根据《广东迪生力汽配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以下简称“《招股说明书》”），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万元)	累计投入金额 (万元, 截至 2018 年 1 月 5 日)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 状态日期
1	年产 100 万件旋压(低压)铝合金轮毂技术改造项目	22,800	0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	全球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17,500	1,330.17	2017 年 12 月 31 日
3	研发中心建设技术改造项目	4,500	15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b>44,800</b>	<b>1345.17</b>	

### 三、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情况

公司结合当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建设情况和投资进度,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资进度进行了调整,将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调整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调整前)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调整后)
1	全球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	研发中心建设技术改造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上述调整后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是公司在综合考虑各项因素基础上所做出的估计,如实际建设时间有变化,公司将及时履行相关程序并予以公告。公司将继续做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 and 信息披露工作,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投资效益。

### 四、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原因

#### 1、全球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目前全球各地区汽车车轮售后市场出现了一定程度的变化,公司正积极筹划新的全球市场布局,拟对部分原有海外业务开发的地点、资金等安排进行调整,新市场的开发需要一定时间进行前期准备,公司结合当前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建设情况和投资进度,将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由 2017 年 12 月 31 日调整为 2019 年 12 月 31 日。

#### 2、研发中心建设技术改造项目

由于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时间晚于预期,且公司拟购买的部分研发设备需向国外厂商采购,交货期普遍较长,研发中心建设技术改造项目按计划推进所依

赖的资金和设备因素均出现了一定变化，经公司审慎预测，将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由 2017 年 12 月 31 日调整为 2019 年 12 月 31 日。

## 五、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是根据公司战略发展和实际经营的需要并结合行业发展变化趋势而进行的必要调整，有利于公司及时发挥募集资金效益，提高募集资金使用的效率，助力公司完善战略布局。本次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的调整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也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其他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 六、公司内部履行的决策程序

2018 年 1 月 5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延期，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议案还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七、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1、公司本次募投项目延期事项已通过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还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全体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

2、公司本次募投项目延期事项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做出的决定，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对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延期调整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符合公司长期发展规划。

综上，东北证券认为迪生力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事项已通过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还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全体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内部决策程序，符

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符合公司长期发展规划。东北证券对迪生力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广东迪生力汽配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01 月 05 日

备查文件

- (一) 迪生力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 (二) 经独立董事签字确认的独立董事意见
- (三) 迪生力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四) 保荐人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意见